

证券代码：832319

证券简称：华仁物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青岛华仁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

免去朱杰先生的总经理，自 2022 年 8 月 12 日起生效。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免去吴小刚先生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自 2022 年 8 月 12 日起生效。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吴小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日止，自 2022 年 8 月 12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孙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日止，自 2022 年 8 月 12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丛君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日止，自 2022 年 8 月 12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

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任免原因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对公司总经理朱杰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吴小刚先生进行正常工作调整，现提议免去朱杰先生总经理职务、免去吴小刚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任命吴小刚先生为总经理，任命孙刚先生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命丛君女士为财务负责人。

##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吴小刚，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注册物业管理师，会计师。1998 年 9 月至 2002 年 7 月在山西财经大学学习；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青岛双星集团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03 年 4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中国海洋大学兰太药业有限公司税务主管；2005 年 8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青岛华仁信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青岛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融资主管；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青岛华仁物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青岛橡胶谷物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青岛丹香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青岛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青岛华仁太医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今，任青岛华仁物业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兼任华仁物业济宁分公司总经理，兼管华仁物业直属区域各项目，兼任日照华海城市服务有限公司监事、东营华港城市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其本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任期从 2021 年 6 月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孙刚，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2月至2012年7月正略钧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2年8月至2013年3月上海投中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总监；2013年4月至2015年12月北京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2016年1月至2020年8月宁波赋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0年9月至2022年3月青岛华仁物业股份有限公司兼雅生活智慧城市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投资总监；2022年4月至今青岛华仁物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该任命董事会秘书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孙刚未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孙刚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1号—董事会秘书》规定的任职资格。孙刚无违法违规的记录。

董事会秘书的通讯方式：

移动电话：13581881217

通信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37号金都花园C-301

丛君，女，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5月至2016年6月任洲际集团青岛中心假日酒店总账主管；2016年7月至2018年3月任上海苏宁宝丽嘉酒店担任财务经理；2018年4月至2020年3月任万达集团青岛东方影都项目财务总监；2020年4月至2022年7月任雅生活智慧城市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8月至今任青岛华仁物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

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免是内部工作调整，且朱杰、吴小刚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时，遵守公司规章制度行使董事职权，对公司进行合理的治理及监管，使公司平稳有序的进行发展；在新任高级管理人员上任前继续行使职权，完成交接工作后离任，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华仁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2日